

新兴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1]（第三号）

——人口性别构成情况

新兴县统计局 新兴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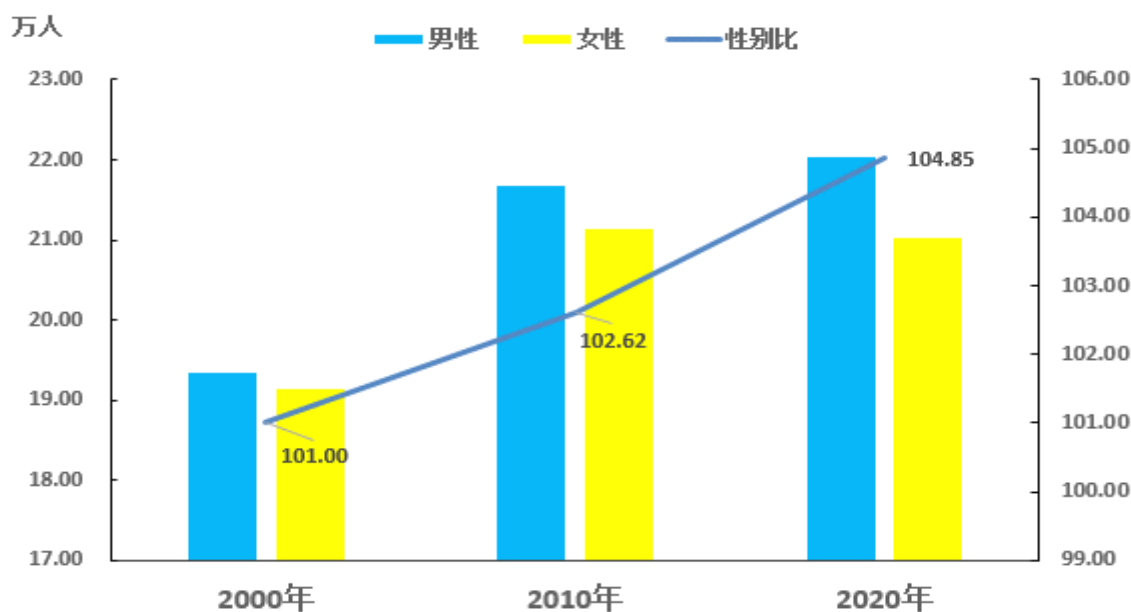
2021年6月23日

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现将2020年11月1日零时我县12个镇的人口性别构成情况公布如下：

一、全县人口性别构成

全县常住人口^[2]中，男性人口为220518人，占51.18%；女性人口为210313人，占48.82%。总人口性别比（以女性为100，男性对女性的比例）由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102.62上升为104.85。

图3-1 近三次人口普查人口性别构成



二、地区人口性别构成

12 个镇中，人口性别比在 110 以上的镇有 3 个，在 105-110 之间的镇有 7 个，在 105 以下的镇有 2 个。

表 3-1 各镇人口性别构成

单位：%

地区	占常住人口比重		性别比
	男	女	
全 县	51.18	48.82	104.85
新城镇	50.12	49.88	100.47
车岗镇	51.26	48.74	105.15
水台镇	54.54	45.46	119.99
稔村镇	52.87	47.13	112.18
东成镇	51.92	48.08	108.01
太平镇	52.10	47.90	108.79
里洞镇	52.17	47.83	109.09
大江镇	54.40	45.60	119.32
天堂镇	50.70	49.30	102.84
河头镇	52.18	47.82	109.11
簕竹镇	51.45	48.55	105.98
六祖镇	51.75	48.25	107.27

注释：

[1] 本公报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据。

[2] 全县常住人口指县内 12 个镇的人口，不包括居住县内 12 个镇的港澳台居民和外籍人员。

表 5-1 各镇每 10 万人口中拥有的各类受教育程度人数

单位：人/10 万人

地 区	大学 (大专及以上)	高中 (含中专)	初中	小学
全 县	7850	14655	42153	25094
新城镇	13139	20373	36692	19952
车岗镇	3401	8664	50307	27972
水台镇	3724	10890	47025	28820
稔村镇	4070	8877	50491	26862
东成镇	4276	10657	47269	28087
太平镇	3653	10359	47713	28140
里洞镇	3604	11103	43014	30141
大江镇	5540	9911	37395	34235
天堂镇	3875	11240	43137	30541
河头镇	4722	9234	40719	33067
簕竹镇	6277	13109	44724	25422
六祖镇	4022	11482	45334	28368

二、平均受教育年限^[3]

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全县常住人口中，15 岁及以上人口的平均受教育年限由 8.74 年提高至 9.51 年。

12 个镇中，平均受教育年限在 10 年以上的镇有 1 个，在 9 年至 10 年之间的镇有 1 个，在 9 年以下的镇有 10 个。

表 5-2 各镇 15 岁及以上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单位：年

地区	2020 年
全 县	9.51
新城镇	10.47
车岗镇	8.82
水台镇	8.79
稔村镇	8.92
东成镇	8.93
太平镇	8.82
里洞镇	8.72
大江镇	8.33
天堂镇	8.77
河头镇	8.38
簕竹镇	9.19
六组镇	8.86

三、文盲人口

全县常住人口中，文盲人口（15 岁及以上不识字的人）为 4879 人，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文盲人口减少 5209 人，文盲率^[4]由 2.35%下降为 1.44%，下降 0.91 个百分点。

注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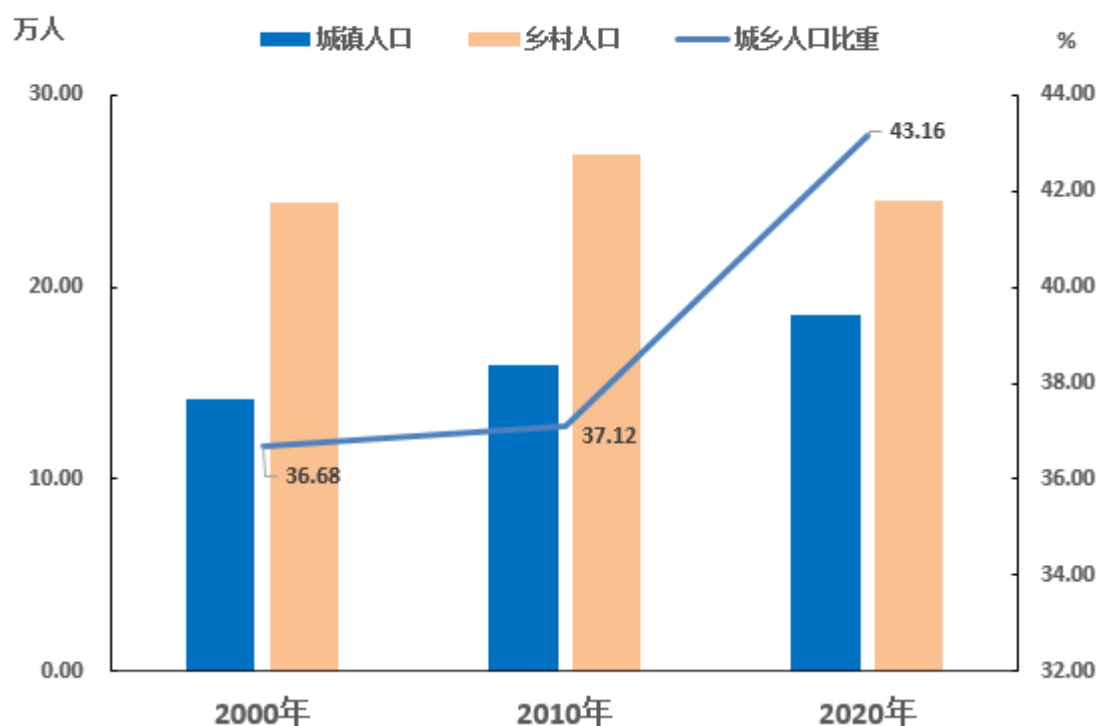
[1]本公报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据。

[2]全县常住人口是指县内 12 个镇的人口，不包括居住在县内 12 个镇的港澳台居民和外籍人员。

[3]平均受教育年限是将各种受教育程度折算成受教育年限计算平均数得出的，具体的折算标准是：小学=6 年，初中=9 年，高中=12 年，大专及以上=16 年。

[4]文盲率是指县内 12 个镇常住人口中 15 岁及以上不识字人口所占比例。

图6-1 近三次人口普查城乡人口及比重



二、流动人口^[4]

全县常住人口中，人户分离人口^[5]110737人。流动人口为110737人，其中，外省流动人口为19396人，省内流动人口为91341人。

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人户分离人口增加66361人，增长149.54%；流动人口增加66361人，增长149.54%。

注释：

[1]本公报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据。

[2]城镇、乡村是按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划分城乡的规定》划分的。

[3]全县常住人口是指县内12个镇的人口，不包括居住在县内12个镇的港澳台居民和外籍人员。

[4]流动人口是指人户分离人口中扣除市辖区内人户分离的人口。

[5]人户分离人口是指居住地与户口登记地所在的镇街道不一致且离开户口登记地半年以上的人口。